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公报

主管主办：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 2024年4月1日出版

目 录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1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市历下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区）工作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	16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的通知.....	26

历下政办字〔2024〕1号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
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
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已经
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切实加强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以体育智、以体育心,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56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市里方案已作出明确要求的,本方案中不再体现。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立足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致力于服务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不断提升学生综合素质。秉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推动文化学习与体育活动协调发展,鼓励学生积极参与体育运动,通过体育锻炼,享受运动乐趣、增强身体素质,健全人格素养、锤炼意志品质,养成良好的健康生活方式,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人才支撑。

二、工作目标

1. 聚焦学生身心健康,积极践行“教学是基础、竞赛是关键、体制是保障、育人是根本”的发展理念,持续推动学校体育工作高质量发展。

2. 努力践行教会、勤练、常赛“三位一体”和面向全体普及推广、面向精英培养专长的“一体两面”推进格局，建立健全教学、训练、竞赛体系，教育教学成效显著，综合素养进一步提升，中考体育成绩连续领先。

3. 立德树人、五育并举，精准施策、定向发力，努力打造“校校有队、项项有队、周周有赛、人人参与”的济南校园体育新样态。

4. 围绕体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制定三年行动计划，改善体育教师队伍配置，逐步解决体育运动场地不足问题。

到 2025 年，多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学校体育推进机制更加健全，体育课时和锻炼时间切实得到保证，教学、训练、竞赛体系普遍建立，育人成效显著增强，学生体质健康合格率超过 95%、优良率超过 60%；到 2035 年，基本建成具有历下区特色的多样化、全面化、高质量的学校体育工作体系。

三、主要措施

（一）实施体育教学改革行动。

1. 增强学生体质健康。全面实施中小学大课间体育活动制度，按层次开展课外体育活动。注重体能训练与体育课程内容的融合，充分利用课后服务时间，设置多样化健身锻炼项目，激发学生参与运动的兴趣；合理布置体育锻炼作业，争取家长支持学生参与校内外体育活动，协调社区为学生体育活动提供便利条件，确保学生高品质地参与校内外总计 1 小时的体育活

动。(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2. 培养学生健康人格。加强体育与健康教育的融合,落实健康行为与生活方式、生长发育与青春期保健、心理健康、传染病预防与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安全应急与避险等课程内容学习。组织融趣味性、参与性、竞争性为一体的体育锻炼活动,改善学生情绪和注意力,减少压力和焦虑。充分挖掘体育思政课程资源,发挥学校体育综合育人作用,重视培养学生规则意识、集体主义精神、意志品质和创造力、执行力、应变力,造就健康人格。(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二) 实施师资队伍提升行动。

3. 保障体育师资配备。按照有关标准从严从实抓好中小学体育教师队伍建设。对未达到配备要求的学校,逐年划拨特定比例预算用于招聘体育教师,进一步明确管理要求,严格禁止体育教师混岗转岗。通过购买服务、人才兼职以及与高校和专业机构合作等方式,拓宽教师引入渠道。加强对招聘全过程的监督与指导,根据实际合理设定岗位招聘条件,压实学校招聘责任。同时,按规定做好相关经费保障。(牵头部门:区教育体育局,责任部门: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4. 加强素质建设。深化师德师风修养,提升体育教师职业尊严。实行体育教师年度全员培训,完善新入职体育教师培训机制,定期举办教育教学技能大赛、开展体育优质课评选展示等活动,不断提升体育教师教学技能和专业素养。同时,积极

推行体育学科导师团队、体育教师工作坊、体育名师工作室、体育名师名教练教学研讨帮教等评选活动，引领和推动区域体育教师队伍建设。每年选拔培养6名区级体育名师，设立体育名师工作室，成立全区中小学体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发挥示范带头作用。（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5. 保障体育教师待遇。严格落实上级文件要求及有关规定，持续完善体育教师绩效工资和考核评价机制，进一步发挥全区体育教师综合素质优势，提升体育教学的教研水平与科研能力，争取在全区教学成果评定中占据一定比例。（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实施体育品牌建设行动。

6. 打造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幼儿园）。依托体育特色项目，制定发展规划，分年度推进，三年初步形成特色，长期坚持，形成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学校体育特色项目。各学校要建立项目常态化机制，让特色项目进课堂、进大课间，定期组织全员参与的比赛活动，对不同年龄阶段提出不同要求达到不同的目标。做好中小衔接，建设体育传统特色学区，实行定期评估考核、动态管理。结合历下区地域特色，因地制宜开展武术、民族舞蹈等中华传统体育教学、训练、竞赛活动。2025年之前，培育30所区级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幼儿园）。（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7. 畅通人才培养渠道。完善招生、训练、培养“一体化”机制，将中小学学段学校组成对口升学单位，每一升学单位选

取相同的体育项目进行训练。统筹协调体育教师、运动场地、优秀生源，发挥特长组建特色项目联盟；鼓励中小学校加强与体育运动学校、高等院校、体育俱乐部等机构合作，集中优势资源共同实施体育教学、进行体育训练。选取部分学区作为校园田径、足球、篮球、游泳改革试验区，以田径、足球、篮球、游泳为核心探索打造“特色学校”，引领其他项目共同进步。（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四）落实体育评价改革行动。

8. 完善体育考试制度。积极落实体育考试项目的教学和锻炼，将学生参与体育活动和竞赛情况、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达标情况和 1—2 项专项运动技能测试成绩定期向家长反馈，并建立学生体质健康档案。完善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从心理健康、日常体育锻炼、体能测试、兴趣性运动技能等维度进行学生身心健康评价。针对济南市体育中考改革，建立完善中学阶段体育测试内容、方式和方法，发挥中考体育“指挥棒”的导向作用。（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9. 表扬与奖励。每年进行一次全区体育工作总结，在全区每名专职体育教师抽测中，对各学段总分排名前 25% 的学校、各年级排名前三名的老师，在体育教学、学生体质健康、运动竞赛、群体活动中取得优异成绩的个人，由教育体育局进行表扬；并推荐 6-10 名参加次年区级表扬。（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五）实施体育设施达标行动。

10. 加强体育经费投入。优化体育经费分配，调整教育支出布局，完善财政支持机制，整合各级财政转移支付及本级财力，为学校体育工作提供保障，积极引导社会捐赠，多元化筹集体育工作资金。根据实际需求，设立专项经费支持体育事业发展，可按照一定比例或标准分配体育工作经费。（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财政局）

四、工作保障

（一）强化组织保障。各部门应将学校体育工作视为要务，加强全面规划，确保学校体育改革政策、经费及条件得以落实。宣传部门应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加大宣传力度，深化学校体育及学生体质健康工作的推广和教育；财政部门需合理配置资金，支持学校体育事业发展；机构编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及审计部门应协助完成体育师资的配置和强化工作。

（二）加强安全保障。进一步加强校方责任保险工作，充分发挥校方责任保险在校园体育活动意外伤害中的保障作用，鼓励和提倡学生家长或其他监护人为学生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三）营造良好氛围。加大对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鼓励学校利用公众号等途径展示学校体育活动成果，积极搭建家校社沟通桥梁，推进学校、家庭与社会体育融合发展。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强化学校美育育人功能，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加快推进历下区学校美育工作高质量发展，根据《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56号）要求，特制定本实施方案。市里文件已作出明确要求的，本方案中不再体现。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美育特点，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陶冶高尚的道德情操、塑造美好心灵，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正确方向，以美育人。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传承革命传统，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形成当代学生自觉增强文化主体意识、强化文化担当

的新面貌。

2. 坚持面向全体，分类指导。坚持“普及与提高并重、传承与创新同步”的改革思路，不断完善“课程实施、科研支撑、文化引领、活动推动、环境熏陶”的美育工作机制，缩小校际差距，整体推进各级各类学校美育发展，并将美育教育融入教育各个环节。加强美育教育的分类指导，鼓励学校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形成“一校多品”的学校美育新局面。

3. 坚持改革创新、整体提升。不断深化以艺术课程为主体的学校美育课程改革，开展形式多样的艺术活动，形成“全学科大美育”育人体系，在信息化基础上形成“美育资源共享平台”，在文教结合机制中，打造美育精品课程，提升历下教育的美育品质、创新意识和师资水平，逐步形成全员美育、全程美育、全面美育的历下“大美育”格局。

4. 坚持统筹协调，整合资源。把文教结合作为实施学校美育的重要平台，充分发挥全社会共同担当美育的责任，开发、整合、集聚、运用优质美育资源，形成社会、学校、家庭的美育合力，构建贯通教育全领域和全学段衔接的美育新格局。

5. 坚持立足济南、打造一流。开发具有历下特点、地域特色的美育课程，不断创新体制、机制，发展美育新渠道、新形式、新内容、新评价，融合历下教育的文化优势，在广泛的跨区域交流合作中汲取好经验，形成历下美育工作特色。

三、工作目标

1. 进一步谋划完善美育教师配备和场地器材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改善师资队伍配置，场地不足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2. 在全区中小学校(含中等职业学校、幼儿园)广泛开展特色艺术团建设工作，各学校因地制宜组建校级高水平学生艺术团，加大遴选、比赛和培育力度，为我区美育艺术发展和建设高水平学生艺术团提供强有力的持续保障和梯队支撑。

3. 计划用3年时间培育建设200个校级高水平学生艺术团，重点打造中小学合唱、器乐、舞蹈、戏剧、美术等高水平艺术社团。到2025年底在全区形成项项有团、特色突出、梯队完善、成效显著的高水平学生艺术团建设体系。优秀团体在专家指导和团队反复打磨下，冲击国家级比赛，力争收获优异成绩。

4. 到2025年底，基本形成学校美育合力，进一步整合校内外艺术资源，持续深化学校美育教育教学改革，实现学校美育教育教学改革进一步深化，美育课程、美育师资、美育环境建设全面加强，推进机制和评价体系科学高效，学生的审美和人文素养在教育质量全面提升中得到显现，基本形成中小学优质均衡化、大中小学高度一体化的具有社会主义国际大都市水平的现代化学校美育工作体系。

四、主要任务和实施途径

(一) 构建全环境大美育格局。

1. 构建科学工作机制。在美学理论与教育理论的指导下，健全和完善德智体美劳协调实施的美育，构建“课程实施、科

研支撑、文化引领、活动推动、环境熏陶”的美育工作机制，形成全员美育、全程美育、全面美育的历下“大美育”格局。(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2. 发挥美育育人功能。在课堂教学、社团活动、校园文化中充分发挥育人功能，充分发挥各学科教学的主渠道作用，通过“项目化学习”等手段，促进不同学科从不同角度，多方位、多层次实施美育，从而培养学生知识融会贯通与创新实践能力。课外社团活动与学生兴趣相结合，帮助学生至少熟练掌握1项艺术特长，以不断丰富学生课余精神生活。充分发挥校园文化潜在的美育功能，创新美育载体，丰富美育内涵，使美育特色教育深入每个学生心中，以美辅德，健全学生品格。探索学校美育与家校社合作的创新路径，发挥学校美育的主导性作用，家庭美育的主体性作用和社会美育的支持性作用，各方凝聚共识，协同育人，推动大美育环境建设，共建历下大美育的全环境育人生态。(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二) 深化美育教学改革。

3. 丰富美育课程内容。根据课程目标以及中小学不同学段的学生学情特点，不断丰富艺术形式和内容，突出地域文化与学校自身理念文化相结合，深化小班化、走班制、长短课等改革，探索完善“艺术基础知识基本技能+艺术审美体验+艺术专项特长”的艺术课程教学模式。鼓励学校到革命文物保护单位、博物馆、美术馆、文化馆、纪念馆等场所教学，推动美育课程

有机融入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重大主题教育，从而激发学生发现美和认识美的能力，让学生在艺术中感受美、理解美、创造美。（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4. 树立学科融合理念。有机融合各学科蕴含的美育资源，开展跨学科美育教科研活动，充分挖掘和运用各学科蕴含的体现中华美育精神与民族审美特质的心灵美、礼乐美、语言美、行为美、科学美、秩序美、健康美、勤劳美、艺术美等丰富美育资源，大力开展以美育为主题的跨学科教育教学和课外校外实践活动，促进美育与德育、智育、体育、劳动教育相融合，培养学生多领域知识的融通能力和实践能力。（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5. 建立美育课程平台。创新教育教学新途径，深入挖掘各中小学美育特色，用好教育信息化云平台，开发学校美育系列特色微课程，用丰富多彩的信息化资源不断丰富学生学习发展需求。组织两年一次的美育艺术优质课评选展示活动，培养建设一批高质量的美育艺术精品课程。（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三）锻造美育教师队伍。

6. 配齐配强美育师资。加强中小学美育教师队伍建设，各学校需在每年预算中划出一定比例，专用于招聘美育教师。同时，严格禁止美育教师转岗或从事其他岗位工作，以确保美育

教育的专业性和连贯性。为解决美育教师短缺问题，可以采取政府购买服务、聘请优秀文艺工作者兼职以及与驻济高校和专业机构开展合作等途径，逐步优化美育教师队伍配置。（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委编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7. 提升教师素质能力。分级分类轮训美育教师，加强新任美育教师培训，加强美育特色教育理论培训，深化建立中小学一体化教研模式。大力加强美育教师培训力度，鼓励广大教师重修艺术，加强美育教学及课题教研的研究，强化骨干教师、历下名师、教学能手作用，提高全区美育教师美育素养，增强美育责任，以不断提高师资专业水平。（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

（四）加强美育品牌建设。

8. 搭建艺术实践平台。普及面向人人的美育实践活动，广泛开展群体性展示交流活动，充分发挥艺术学科教师与特长生的带动作用，不断拓宽美育实践新渠道，打造学校美育新品牌。搭建“看、进、演、赛”相结合、学生全员参与的美育实践机制，全面广泛开展校园（班级）文化艺术节、诗歌朗诵会、演唱演奏会、书画展等文艺类活动，努力做到全员参与、学有所长、为全体学生搭建展示美的平台。（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文化和旅游局）

9. 创建美育特色学校。进一步加强校园美育品牌建设，在

“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基础上，全面统筹美育特色项目布局。用好济南非物质文化遗产等优质资源，推广建设校园原创文化精品，培育一批美育特色学校。（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责任部门：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局）

（五）实施美育评价改革。

10. 改革美育考试制度。为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提高学生审美素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将积极推进学校美育评价改革。根据相关规定，中小学生学习音乐、美术、书法等艺术类课程以及参与学校组织的艺术实践活动等情况，纳入学业要求。进一步发挥艺术教育在育人中的作用，提高学生的审美素养和综合素质，为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优秀人才打下坚实基础。（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11. 强化美育考核评价。将学校美育教师配备、场地器材建设等美育措施落实情况、学生艺术素质测评情况和学校开展美育工作情况等纳入教育督导评估范围，监督美育实施活动，并对美育工作进行总结评价。（牵头部门：区教育和体育局）

五、组织保障

（一）加强学校美育的组织领导。切实加强党对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把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建立健全教育行政部门牵头、各相关部门分工负责、全社会广泛参与的美育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各级艺术教育委员会咨询、协调、指导等职能。

（二）加强学校美育的经费支撑。统筹安排财政资金支持学校美育工作，完善投入机制。统筹安排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和本级财力支持学校美育工作，吸引社会捐赠，鼓励和引导社会资金支持学校美育发展，多渠道筹措资金。

（三）完善学校美育的制度建设。把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学生艺术素质测评情况和支持学校开展美育工作情况等纳入教育督导评估范围，把美育工作及其效果作为办学评价的重要指标。

（四）营造全环境美育氛围。坚持文教结合、多方协同、资源共享，实现文化建设与素质教育的双提升。建立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全环境美育协同育人机制，营造有利于青少年成长的健康向上的社会文化环境。加强宣传，凝聚共识，营造全社会共同促进学校美育发展的良好氛围。

历下政字〔2024〕3号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济南市历下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
建设示范县（区）工作方案
（2024—2026年）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现将《济南市历下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区）工作方案（2024—2026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特此批复。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

2024年3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济南市历下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 建设示范县（区）工作方案（2024—2026年）

为大力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认真全面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5年）》《山东省“十四五”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济南市建设国家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工作方案（2022—2025年）》，进一步提高我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的能与水平，充分发挥知识产权支撑引领创新驱动发展和经济转型升级作用，加快知识产权强区建设，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指示论述和“走在前列、全面开创”“三个走在前”重要指示要求，聚焦“一轴、三区、多园”城市发展新格局，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为主攻方向，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质量、保护效能、运用效益、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为国际化一流中心城区建设提供强大知识产权支撑。

二、工作目标

到 2026 年，基本构建与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知识产权管理、服务和保护新体系，全区知识产权综合实力得到全面提升，知识产权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显著提高，营造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良好法治和舆论新环境，知识产权事业对推动经济发展、科技进步、文化繁荣的作用显著增强，知识产权对国际化一流中心城区建设的支撑引领作用更加突出。

（一）知识产权高质量产出水平显著提升。建立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体系，加强培育力度，打造 3 个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60 件，有效注册商标量达到 8.6 万件。

（二）知识产权高效益运用能力大幅增强。提高知识产权运营服务能力，打造完善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立 3 个专利导航服务基地，专利导航项目累计实施 30 个，培育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累计达 10 家，知识产权托管企业数量增加到 1500 家，提高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水平，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金额累计达 9 亿元。

（三）知识产权高水平保护环境明显优化。进一步健全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优势，有效遏制侵权易发多发现象，知识产权保护能力明显增强。逐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重点联系单位库，实现入库单位 30 家。知识产权保护社会满意度达 90%以上，尊重知识价值的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四）知识产权高品质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加快完善知识

产权公共服务体系，拓宽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渠道，增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提升知识产权专业化服务水平，形成一批专业化、规模化、精细化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机构。

三、工作重点

（一）构建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充分发挥历下区知识产权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加强部门协同、上下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健全知识产权激励政策，注重政策间有效衔接、协调配套。各部门要积极研究加强示范县（区）建设工作的创新举措，不断总结完善，推动工作深入开展。（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发改局、区工信局、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区科技局、区文旅局。排在首位的为牵头单位，其他为配合单位，下同。）

（二）建立健全知识产权投入支撑体系。建立健全与示范县（区）建设相匹配的政府投入保障机制，将知识产权专项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并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在落实知识产权政策措施过程中，加强资金使用和监管，严格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三）健全区域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1. 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和水平。加大对专利、商标、版权、地理标志、商业秘密、植物新品种等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能力和水平；严格规范执法行

为，提高司法、行政执法效率和水平。（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司法局、区自然资源局、历下生态环境分局、区文旅局、历下公安分局）

2. 加强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加大各相关部门知识产权执法协作力度，开展知识产权联合执法行动，逐步健全我区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发改局、区自然资源局、历下生态环境分局、区文旅局、历下公安分局）

3. 探索建立行业知识产权维权和保护机制。组织开展企业知识产权沙龙活动，探索通过协会组织建立知识产权自律和维权的方式、方法和途径，建立企业维权、行业自律、执法三位一体的知识产权维权、自律和保护机制，制定协会会员知识产权自律规范，加强行业知识产权保护。（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司法局、区文旅局、区自然资源局、历下生态环境分局、历下公安分局）

（四）全面加强知识产权宣传培训。

1. 积极营造有利于知识产权保护的社会环境。将知识产权宣传作为科普活动的重要内容，利用多种媒体，广泛、深入开展各类知识产权宣传活动，重点做好“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4·26”世界知识产权日、“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段的知识产权宣传工作，努力营造尊重知识、保护产权、鼓励创新的良好社会氛围。（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司法局、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区文旅局、区自然资源局、历下生态

环境分局、历下公安分局、各街道办事处)

2. 加强企业知识产权人才培训。针对区内企业知识产权工作现状，举办专题培训班，邀请专家、学者讲解知识产权管理、知识产权战略、专利信息分析、专利文献检索等方面的知识，有重点、有层次、系统的对企业管理人员和知识产权工作人员做好培训。（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办事处）

（五）营造知识产权良好发展环境。

1. 激励科技创新。倡导尊重知识、崇尚创新、勇于竞争、诚信守法的创新文化和理念，让一切有利于社会进步的创新愿望得到尊重，创新活动得到鼓励，创新才能得到发挥，创新成果得到肯定，创新财富得到保护。在全区营造勇于创新、尊重创新和激励创新的文化氛围。（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信局、区科技局、区文旅局、各街道办事处）

2. 优化政策环境。做好经济政策、科技政策与知识产权政策的联动。在我区关于促进科技进步、经济发展的政策文件中，加入知识产权相关内容。按照“以市场为导向，以知识产权为判据”的方针，将知识产权贯穿于计划管理全过程，在科研项目立项、验收等工作中，增加知识产权评价指标。（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信局、区科技局）

四、具体举措

（一）大力实施知识产权品牌战略。支持企业注重品牌资产的管理，鼓励企业利用专利、商标投资入股、质押融资、许

可使用、转让等提升商品品牌价值。加强商标品牌指导站建设，建立重点联系机制，面向企业、产业和基层提供全方位服务。鼓励外向型企业运用国际专利、商标注册开拓海外市场，提升企业品牌建设能力。（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信局、区商务局、区科技局、各街道办事处）

（二）稳步实施知识产权强企培育计划。加大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培育力度，培育一批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运用能力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推动企业贯彻国家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围绕智能制造及高端装备、新能源、大数据与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特色优势产业，实施专利导航项目，培育一批运用专利导航创新发展的中小微科创型企业。实施中小微企业能力提升行动，培育一批具有知识产权优势的“专精特新”企业。支持企业专利国际申请和商标国际注册。支持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为企业发展解决资金困难，充分发挥知识产权无形资产作用，进一步提升企业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能力。（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信局、区商务局、区科技局、各街道办事处）

（三）扎实开展知识产权入园惠企活动。面向辖区企业加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政策宣讲和融资产品推介力度，搭建银企对接平台，提高对接实效，开展知识产权入园惠企活动的同时，一并开展人才政策“双 30 条”宣讲工作。持续推进知识产权保

险，拓展知识产权保险范围。逐步提升知识产权运营效能。（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各街道办事处）

（四）广泛开展知识产权专业托管服务。培育优质知识产权托管服务机构，为企业提供一揽子“管家式”专业、便捷、高效的知识产权托管服务，进一步优化全区知识产权服务能力，提高服务总体水平。（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办事处）

（五）支持开展专利转化运用工作。鼓励企业、高校、科研院所、产业园区、行业协会和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积极开展专利转化运用工作和活动；鼓励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围绕我区主导产业、高技术转化等领域开展产学研合作，将创新成果转化成具有较强前瞻性、能够引领产业发展、有较高市场价值的专利或专利组合，并进行转化实施；鼓励行业协会、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开展专利培育、专利池构建、转让许可、宣传培训、供需对接、入园惠企等服务，推动专利转化效能提升。（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发改局、区地方金融监管局、区工信局、区商务局、区科技局、区文旅局、区自然资源局、历下生态环境分局、各街道办事处）

（六）深入实施知识产权保护工程。加强知识产权法庭建设，依法适用惩罚性赔偿，加大侵权损害赔偿力度。严厉打击知识产权刑事犯罪，持续保持高压严打态势。开展知识产权执法专项行动，严厉打击非正常专利申请和商标恶意抢注行为，

加大商标囤积治理。严格地理标志、特殊标志、官方标志、奥林匹克标志、著作权（版权）、植物新品种保护。开展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培育。引导企业、行业协会和服务机构等社会力量参与知识产权保护。开展知识产权领域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依托智慧法院平台，推动知识产权案件互联网审理。（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文旅局、区自然资源局、历下生态环境分局、历下公安分局）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面加强党对知识产权工作的领导，将知识产权工作纳入区政府重要议事日程。成立历下区创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示范县（区）工作专班，加强示范县（区）创建工作的组织、协调、统筹和宏观管理，部署和协调各部门知识产权工作，扎实有序推进知识产权战略实施。

（二）强化资金保障。落实历下区知识产权相关扶持政策，积极申请区财政在资金方面对示范县（区）创建工作给予重点支持。建立与高质量发展相协调的知识产权投入增长机制，促进专项资金投向高质量发明创造、知识产权运用转化、知识产权执法维权、知识产权宣传培训等领域。鼓励有条件的企业、科研院所、高校设立知识产权专项经费，保障知识产权工作的健康发展。

（三）严格督查考核。各单位按照任务分工和要求，抓好推进落实。发挥知识产权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作用，加大

对示范县（区）创建工作的统筹安排和推进力度，对知识产权各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督促检查，确保示范县（区）创建工作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四）营造浓厚氛围。倡导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的知识产权文化，在全区营造自觉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浓厚氛围。

历下政字〔2024〕5号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的通知》（国发〔2023〕18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的通知》（鲁政字〔2024〕10号）和《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的通知》（济政字〔2024〕13号）有关要求，为全面掌握我区不可移动文物资源情况，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现将全区文物普查工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完善文物保护队伍，进一步掌握全区不可移动文物资源状况。通过文物普查为我区准确判断文物保护形势、科学制定文物保护政策，打造文化“两创”新标杆、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区，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供重要支撑和坚强保障。

二、普查任务

普查范围为全区境内地上、地下不可移动文物，对已认定、

登记的 184 处不可移动文物进行复查，同时调查、认定、登记新发现的不可移动文物。

普查主要包括普查对象名称、空间位置、保护级别、文物类别、年代、权属、使用情况、保存状况等。

三、时间安排

此次普查从 2023 年 12 月开始，到 2026 年 5 月结束。分三个阶段进行。普查标准时点为 2024 年 5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4 月为普查第一阶段，主要任务是建立健全普查工作协调机制，编制实施方案，开展普查技术培训；2024 年 5 月至 2025 年 5 月为普查第二阶段，主要任务是实地开展文物调查；2025 年 6 月至 2026 年 5 月为普查第三阶段，主要任务是组织相关专家对普查新发现的文保单位进行论证、登记，建立全区不可移动文物资源目录及档案，及时将重要的不可移动文物核定公布为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并向社会公布普查成果。

四、组织实施

成立济南市历下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协调机制，负责审定普查实施方案，对于重大问题进行研究和决策，该协调机制不作为区政府议事协调机构，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协调机制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文物局），负责日常普查工作的组织和协调。其中涉及普查宣传方面的事项，由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文物局）负责和协调。涉及普查经费的事项，由区财政局根据相关责任部门年初预算资金安排，

做好资金保障。涉及国有文物资源资产管理方面的事项，由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文物局）、区财政局负责和协调。涉及文物建筑底图方面的事项，由区自然资源局负责和协调。各有关部门要各负其责、密切配合，积极提供文物资源线索，为普查工作人员现场调查提供工作便利条件，协同做好普查文物的安全和保护工作。各街道办事处是辖区文物普查工作的责任主体，要结合辖区实际，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解决普查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文物局）要压实责任，具体组织实施普查工作，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普查任务。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普查工作。各街道办事处、各部门要充分认识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的重要性、紧迫性和艰巨性，以对党和人民负责、对历史负责、对子孙后代负责的责任心和使命感，强化政治引领，细化政策举措，周密组织部署，努力推动我区文物普查各项工作落到实处、走在前列。

（二）落实普查经费。将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按时拨付、确保到位，保障文物普查工作顺利开展。

（三）严管普查质量。实地调查阶段所有数据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规范性，关系各项普查成果的质量。各部门要牢固树立和始终坚持“质量第一”理念，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完整规范。同时要科学实施，积极运用现代科技手段，提高普查工作的时效性、科学性，加快推进文物普查数字化进程，为今

后的文物保护工作提供可靠的数据资料。

（四）坚持应查尽查。凡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符合认定标准的文物，要全部纳入登记，做好资料填报和管理，真正做到全面覆盖、不留空白、不留遗憾。普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要妥善保存各类数据和资料，依法履行保密等相关义务。

（五）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互联网、报刊、微信公众号、自媒体等各类媒体，开展各式各样的宣传活动，及时有效发布权威信息和普查工作进展，动员社会各界支持、参与普查，让普查真正成为全民文物保护大行动。

附件：济南市历下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协调机制组成人员名单

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政府

2024年3月15日

（此件正文公开发布，附件不予公开）